

宁夏食品安全协会团体标准

T/NXFSA 000S—2023

番茄

(征求意见稿)

2023-00-00 发布

2023-00-00 实施

宁夏食品安全协会 发布

前 言

本文件是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银川市农产品质量检测中心提出。

本文件由宁夏食品安全协会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银川市农业农村局、银川市农产品质量检测中心、永宁县佳蕾种植专业合作社、宁夏食品安全协会。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王英斌、王颖、张宁、谢振华、索立佳、白雪、马梅、张慧玲、季瑞。

番茄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番茄的质量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包装、标识、运输、产品追溯。
本文件适用于番茄。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 GB 276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
- GB 5009.1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总砷及无机砷的测定
- GB 5009.1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铅的测定
- GB 5009.15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镉的测定
- GB 5009.1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总汞及有机汞的测定
- GB 5009.12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铬的测定
- NY/T 2103 蔬菜抽样技术规范
- GB/T 29373 农产品追溯要求 果蔬

3 术语和定义

本文件没有需要界定的术语和定义。

4 质量要求

4.1 外观要求

完好，无腐烂、变质；外观新鲜，清洁，无异物；无畸形果、裂果、空洞果；无虫及病虫导致的损伤；无异味。

4.2 规格

4.2.1 规格划分

番茄规格应符合表1的规定。

表 1 番茄规格

规格	大	中	小
g/个	>200	200~100	<100

4.2.2 容许度要求

按果数计，允许有10 %的番茄不符合本规格的规定。

4.3 污染物限量

应符合表2的规定。

表 2 污染物限量

项 目	指 标
铅（以 Pb 计），mg/kg	≤0.1
镉（以 Cd 计），mg/kg	≤0.05
总汞（以 Hg 计），mg/kg	≤0.01
总砷（以 As 计），mg/kg	≤0.5
铬(以 Cr 计)，mg/kg	≤0.5

4.4 农药残留限量

应符合GB 2763的规定。

5 试验方法

5.1 外观检验

- 5.1.1 果形、机械损伤等外观项目由目测法检验。
- 5.1.2 病虫斑检验：肉眼检查果实外表症状，用水果刀进行切割检验，如发现内部有病变，应扩大切割数量，严格检查。
- 5.1.3 随机抽取 10 个果实，用分析天平称取果实重量，单位以 g 计，精确到小数点后一位。

5.2 容许度计算

检出不符合该规格要求果比例，按下式计算百分率。

$$W = \frac{X_1}{X_2} \times 100\% \dots\dots\dots (1)$$

式中：
W——容许度，%；
X₁——不符合该规格要求果数；
X₂——总果数

5.3 铅

按GB 5009.12规定方法检验。

5.4 镉

按GB 5009.15规定方法检验。

5.5 总汞

按GB 5009.17规定方法检验。

5.6 总砷

按GB 5009.11规定方法检验。

5.7 铬

按GB 5009.123规定方法检验。

5.8 农药残留

按GB 2763规定方法检验。

6 检验规则

6.1 抽样

按NY/T 2103的规定执行。

6.2 检验分类

6.2.1 交收检验

每批产品交收前应进行检验。检验项目为外观要求和规格。检验合格后并附合格证方可交收。

6.2.2 型式检验

型式检验为本文件规定的全部项目，在有下列情况之一时应进行型式检验：

- a) 因为人为或自然因素使生产环境发生较大变化，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时；
- b) 前后两次抽样检验结果有较大差异时；
- c) 国家监管部门或行业主管部门提出要求时。

6.3 判定规则

检验如有不合格项目，可在同批产品中加倍抽样对不合格项目进行复检，以复检结果为准。

7 包装、标识、运输

7.1 包装

应符合番茄销售包装的有关规定，所用包装材料应清洁、卫生、无毒、无异味，应符合食品卫生及环境保护要求。

7.2 标识

产品外包装箱上应标明产品名称、规格、产地、生产者名称、地址、联系电话、生产日期等内容，标识清楚。

7.3 运输

运输车辆和器具应保持清洁、卫生。不得与有毒、有害物质同车运输。运输期间的温度应根据运输时间和番茄的成熟度来确定。

8 产品追溯

按GB/T 29373中相关规定执行。
